

证券代码:600809

证券简称:山西汾酒

公告编号:临 2017-017

山西杏花村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西杏花村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14 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关于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17 年 10 月 24 日在综合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由双立峰主席主持，应到监事 7 名，实到监事 7 名。会议的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报告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在编制报告过程中，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追加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

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对部分十年以上应收款项进行核销处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核销采用账销案存方式处理，核销的应收款项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不影响本年利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财务信息披露质量的通知》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财务制度的要求，符合公司的财务真实情况，核销后将更有利于真实、准确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本次核销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核销事项。

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特此公告

山西杏花村汾酒厂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7 年 10 月 25 日